

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函

地址：桃園龍潭郵政90601號信箱
承辦人：石雲美
電話：03-4792111#339451

受文者：農業部漁業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國陸戰訓字第11501561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演訓場域通報單及航船布告，紙本，3，頁。

主旨：檢送陸軍澎湖防衛指揮部民國115年10月份演訓場域通報單申請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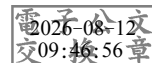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陸軍澎湖防衛指揮部民國115年8月6日陸澎防砲字第1150017468號呈辦理。

二、旨揭單位預於115年10月7、8、14、15及16日(8、16日為預備日)執行對海射擊任務，請參照演訓場域通報單惠予發布海、空域警戒事宜。

三、本件屬公開資訊。

正本：內政部警政署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臺、交通部航政司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交通部航港局北部航務中心、交通部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、交通部航港局南部航務中心、交通部航港局東部航務中心、農業部漁業署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網路技術分公司行動北區營運處、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門澎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南沙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南部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東部分署、國防部海軍司令部、國防部空軍司令部、國防部憲兵指揮部、國防部全民防衛動員署、國防部參謀本部情報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、國防部參謀本部訓練參謀次長室、空軍作戰指揮部

副本：陸軍後勤指揮部、陸軍澎湖防衛指揮部



司令陸軍二級上將呂坤修

農業部漁業署總收文

